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才、纔」→「才」

辨音：「才」音cái，「纔」音cái或shān。

辨意：「才」是指天賦之能力或稟性、「才能」、智慧、有才能的人、帶有輕視或嘲諷之人稱、副詞（方、始，通「纔」；僅；事情發生或進行得晚；表強調之語氣）或姓氏，如「才幹」、「才氣」、「不才」、「才學」、「才疏學淺」、「才華」、「才識」、「才情」、「多才」、「才藝」、「多才多藝」、「德才兼備」、「人才」、「大才」、「天才」、「英才」、「才俊」、「鬼才」、「蠢才」、「奴才」、「適才」、「才始」（亦作「纔則」或「纔此」）、「戲才開鑼」、「呆了半晌，我才會意過來」、「今年才五歲」、「身上才帶五塊錢」、「半夜十二點才睡著」、「我才不幹呢」、「鬼才做呢」、「我才累呢」等。而「纔（cái）」則是指方、始（表事剛發生）、僅、只（表數量少）、承接上文（表述在特定條件下的後續情形），注意到「纔（cái）」之意義與「才」當副詞時完全相同，如「方纔」、「剛纔」、「恰纔」、「卻纔」、「纔剛」（亦作「纔子」）、「纔可」、「纔則」（亦作「才始」或「纔此」）、「當家纔知柴米價」、「骨頭裡掙出來的錢纔做得肉」等。「纔（shān）」則是指微黑帶赤之色，為文言詞，今已不常用。現代語境中區分「才」和「纔」，首先要注意「纔（cái）」只能作副詞，其次只要記住除「方纔」、「剛纔」、「恰纔」、「卻纔」、「纔剛」、「纔子」、「纔可」、「纔則」、「纔此」、「當家纔知柴米價」和「骨頭裡掙出來的錢纔做得肉」外其餘一般都是用「才」即可。需要注意的是，只有「才」可作姓氏。

偏旁辨析：只有「才」可作偏旁，如「材」、「豺」、「財」、「釮」、「閉」、「鼒」等。